



## 大 会

Distr.: General  
28 December 2023

## 第七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20 (a)

各特殊处境国家组：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  
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 2023 年 12 月 22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78/463/Add.1，第 8 段)通过]

## 78/233. 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大会，

回顾《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多哈行动纲领》<sup>1</sup>和 2023 年 3 月 5 日至 9 日在多哈举行的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第二期会议通过的《多哈政治宣言》，<sup>2</sup>其中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及各国代表坚定承诺在未来十年执行《多哈行动纲领》，包括其六个优先领域，

重申《多哈行动纲领》是最不发达国家及其发展伙伴重申和强化的新一代承诺，立足于实现冠状病毒疾病(COVID-19)大流行的快速、可持续和包容性恢复，建立抵御未来冲击的复原力，消除极端贫困，通过促进从非正规就业向正规就业过渡来加强劳动力市场，帮助其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促进获得可持续和创新融资，解决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不平等问题等总体目标，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的力量，将技术驱动的创业精神纳入主流，实现结构转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为此在扩大雄心勃勃的实施手段的基础上重振全球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并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各种支持，以建立尽可能广泛的多方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联盟，

<sup>1</sup> 第 76/258 号决议，附件。

<sup>2</sup> 《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报告，2022 年 3 月 17 日纽约和 2023 年 3 月 5 日至 9 日多哈》(A/CONF.219/2023/3)，第一章，决议 2。



**又重申**《多哈行动纲领》立足于六个主要重点行动领域以及《行动纲领》所载各项承诺和目标：

- (a) 投资最不发达国家人民：消除贫困，建设能力，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 (b) 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的力量抵御多维脆弱性，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 (c) 支持结构转型并以此作为实现繁荣的驱动力，
- (d) 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国际贸易和区域一体化，
- (e) 应对气候变化、环境退化、从 COVID-19 大流行中复苏，建设抵御未来冲击的能力，促进由风险指引的可持续发展，
- (f) 动员国际团结，重振全球伙伴关系，创新工具和手段：努力实现可持续毕业，

**申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包括充分尊重国际法、《世界人权宣言》<sup>3</sup> 和国际人权条约，并强调人人享有基本自由的重要性，

**重申**《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4</sup>《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sup>5</sup>《巴黎协定》、<sup>6</sup>《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sup>7</sup> 和在基多举行的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通过的《新城市议程》，<sup>8</sup>

**重点指出**落实《2030 年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和《巴黎协定》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在当前加强全球应对气候变化威胁、实现可持续发展和努力消除贫困的情况下，关切地注意到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特别报告中关于全球升温比工业化前高 1.5 摄氏度具有的影响和相关全球温室气体排放路径方面的结论，期待《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八届会议将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2 日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召开，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对人类健康、安全和福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并严重扰乱社会和经济，对生活和生计造成破坏性影响，最贫困和最脆弱群体受到这一大流行病的影响最大，重申重返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正轨的雄心壮志，为此要制定和实施可持续和包容各方的复苏战略，以加快全面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进展，并帮助降低未来发生冲击、危机和大

<sup>3</sup> 第 217 A (III) 号决议。

<sup>4</sup> 第 70/1 号决议。

<sup>5</sup> 第 69/313 号决议，附件。

<sup>6</sup> 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载于 FCCC/CP/2015/10/Add.1, 1/CP.21 号决定。

<sup>7</sup> 第 69/283 号决议，附件二。

<sup>8</sup> 第 71/256 号决议，附件。

流行病的风险，增强相关抵御能力，包括为此加强卫生系统和实现全民健康覆盖，认识到人人公平及时地获得安全、优质、有效和负担得起的 COVID-19 疫苗、治疗和诊断是全球在同心同德、团结一致、重振多边合作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原则的基础上作出应对的一个重要部分，

**认识到冠状病毒病(COVID-19)及其后果、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生物多样性丧失、荒漠化、污染及其他环境退化问题、日益加剧的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和冲突对人民、地球、繁荣与和平产生了广泛影响，影响粮食安全、能源安全、极端贫困和不平等、全球贸易和市场稳定，从而使到 2030 年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可行性面临巨大风险，**

**回顾其 2022 年 12 月 14 日第 77/177 号决议，**

**期待将于 2024 年召开的未来峰会，**

**又期待将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至 30 日在安提瓜和巴布达召开的总主题为“绘制实现韧性繁荣的路线”的第四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

**还期待将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至 21 日在基加利成功召开主题为“巩固伙伴关系推动取得进展”的第三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2022-2031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多哈行动纲领》的 2023 年 7 月 25 日第 2023/29 号决议，**

**又回顾大会关于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平稳过渡的 2004 年 12 月 20 日第 59/209 号决议和 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21 号决议，**

**还回顾大会关于全球团结抗击冠状病毒病(COVID-19)的 2020 年 4 月 2 日第 74/270 号决议、关于开展国际合作确保全球获得应对 COVID-19 的药品、疫苗及医疗设备的 2020 年 4 月 20 日第 74/274 号决议和关于确保所有国家公平、及时、普遍获得负担得起的疫苗以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 2021 年 12 月 16 日第 76/175 号决议，**

**认识到最不发达国家卫生系统脆弱，疫苗获取、检测、治疗和诊断不足，接种速度缓慢，财政空间有限，社会保障系统覆盖面不足，财政资源和其他资源拮据，而且易受外部冲击，因此受到 COVID-19 大流行不利影响的沉重打击，**

**又认识到所有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在追求可持续发展方面面临特殊挑战，**

**注意到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秘书长主持下在纽约召集和举行的变革教育峰会，**

**认识到移民在原籍国和目的地国为减轻 COVID-19 大流行影响作出的贡献，关切地注意到 COVID-19 大流行对来自最不发达国家的移民工人和难民，包括在低工资非正规经济部门工作的移民工人和难民造成重大社会经济后果，并关切地注意到 2022 年许多国家汇款增长可能放缓，重点指出促进更快、更安全、更廉价的汇款以及将移民汇款的交易成本降低到 3% 以下，将对严重依赖移民汇款的千百万民众产生积极的影响，**

**指出**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工作的重要性，它促进研究人员和研究机构进行联网，帮助最不发达国家按照相互商定的条件获取和利用关键技术，借助双边举措以及多边机构和私营部门的支持，实施有助于最不发达国家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经济发展的项目，并赞赏地回顾孟加拉国、几内亚、印度、意大利、挪威、土耳其的捐助和苏丹的认捐，

**欢迎**2023年3月22日至24日召开联合国2018-2028“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目标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会议，

**表示注意到**《2023年最不发达国家部长宣言》，<sup>9</sup>

**欢迎**2023年9月20日在纽约举行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

**又欢迎**2023年9月举行的防治结核病高级别会议、<sup>10</sup>全民健康覆盖问题高级别会议<sup>11</sup>和大会疫情预防、准备和应对高级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sup>12</sup>

**重申**其2020年12月21日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75/233号决议，以及2018年5月31日关于在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背景下重新定位的第72/279号决议，并强调全面及时执行这些决议的重要性，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的报告<sup>13</sup>和关于确保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有效履行职能的报告；<sup>14</sup>

2. **促请**最不发达国家在发展伙伴的支持下，采取行动执行《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多哈行动纲领》，包括就《行动纲领》制定雄心勃勃的国家执行战略，将其规定纳入国家政策和发展框架，并在所有主要利益攸关方的充分参与下进行定期审查；

3. **又促请**最不发达国家与发展伙伴合作，扩大现有的国家一级审查机制和报告传播，包括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执行减贫战略文件、国家自主贡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现有协商机制的审查机制和报告传播，以涵盖《多哈行动纲领》的审查，并将其推广到所有最不发达国家；

4. **促请**发展伙伴和所有其他相关行为体执行《多哈行动纲领》，为此酌情将《行动纲领》纳入各自的国家合作政策框架、方案和活动，以确保按照《行动纲领》的规定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强化、可预测和有针对性的支持，确保履行承诺，并考虑采取适当措施克服任何不足或缺点；

<sup>9</sup> A/78/528，附件。

<sup>10</sup> 第78/5号决议，附件。

<sup>11</sup> 第78/4号决议，附件。

<sup>12</sup> 第78/3号决议，附件。

<sup>13</sup> A/78/112-E/2023/94。

<sup>14</sup> A/77/984。

5. 邀请联合国系统，包括联合国基金和方案、包括世界银行集团、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其他国际金融机构在内的其他多边组织的理事机构以及世界贸易组织，根据各自的相关任务规定酌情为执行《多哈行动纲领》作出贡献，并将其纳入各自的工作方案，并邀请这些组织充分参与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全球各级对《行动纲领》的审查；

6. 欢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领导的最不发达国家机构间协商小组的工作，注意到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和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采取步骤，支持全系统执行《多哈行动纲领》的协调和后续工作，并再次邀请秘书长以行政首长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将《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列入理事会议程；

7. 回顾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以及各国代表坚定承诺推进《多哈行动纲领》在以下方面的具体可交付产出：探索建立一种库存系统或现金转移等替代手段，同时考虑到可能的经济影响和风险、一个在线大学或其他同等平台、一个国际投资支持中心、一个可持续的毕业支持机制以及针对最不发达国家多种灾害危机缓解和韧性建设全面措施的可行性、实效和管理方式，请秘书长进一步阐述这些可交付产出，并呼吁发展伙伴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全力支持这些进程；

8. 决定将《多哈行动纲领》纳入对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执行情况和后续行动的审查，包括对《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审查；

9. 关切地注意到，据估计到 2030 年世界许多贫困人口将生活在最不发达国家，表明《2030 年议程》落实工作没有进入正轨，强调指出需要全球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确保没有人掉队，还确认必须通过加强民主进程加强各级的善治、机构和法治，提高效率、一致性、透明度和参与度，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减少不平等，保护和促进人权，减少腐败，加强最不发达国家政府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有效作用的能力；

10. 表示深为关切 COVID-19 大流行对最不发达国家的破坏性影响，表示注意到 2020 年 4 月 28 日最不发达国家组关于 COVID-19 的声明，<sup>15</sup> 承诺酌情支持执行该声明，邀请发展伙伴、国际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支持最不发达国家的恢复努力和继续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还重点指出需要加强各级的协作和伙伴关系，加快落实《2030 年议程》，包括实现针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具体目标和作为《2030 年议程》重要组成部分的《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11. 表示关切世界正处于极具挑战性的环境中，全球可持续发展前景继续分化；强调指出在执行时间表的中点可持续发展目标面临巨大挑战，只有约 12% 的目标走上正轨，其余目标或偏离轨道，或倒退至 2015 年基线以下，按照目前趋势到 2030 年仍将有 5.75 亿人生活在赤贫中；还表示关切粮食、能源和金融压力加大、通货膨胀加剧、全球利率上升、财政状况紧缩、债台高筑、供应链中断、

<sup>15</sup> 见 A/74/843，附件。

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和冲突与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和数字鸿沟的不利影响叠加，除了与 COVID-19 复苏、饥饿加剧以及一切形式的营养不良、贫困和不平等有关的挑战之外，还使许多国家面临的挑战加剧，对最新数据的分析显示，最不发达国家仍未走上实现《多哈行动纲领》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正轨；

12. 欢迎 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19 日在纽约举行的由大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可持续发展目标峰会)通过的《政治宣言》，<sup>16</sup> 并敦促及时采取行动确保其得到全面落实；

13. 欢迎秘书长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刺激方案解决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融资缺口，并重申致力于通过在联合国以及其他相关论坛和机构的讨论，及时推进秘书长的提议，解决债务成本高企和债务困扰风险不断上升的问题，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的支持，大规模增加负担得起的长期发展融资，并向有需要的国家扩大提供应急融资；

14. 重申最不发达国家作为最脆弱的国家群体，需要得到更有力的全球支持，以克服在落实《2030 年议程》过程中面临的结构性挑战，以及 COVID-19 大流行、冲突和气候变化、粮食安全状况恶化、缺乏资金和能源、贫困加剧最近造成的破坏性影响，在这方面促请国际社会优先考虑并加强所有来源的支持，促进最不发达国家的持续复苏和重建以及《多哈行动纲领》、《2030 年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协调执行和连贯一致的落实与监测；

15. 认识到许多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为应对 COVID-19 筹措资金，面临大幅提高的借贷成本，导致资金缺口扩大，可能有损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

16. 又认识到国内公共和私人资源，包括国家以下各级的资源，加上国际援助和外国直接投资，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2030 年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确认，正如国家自主原则所强调，调动国内资源十分重要；

17. 欢迎发展伙伴承诺确保履行各自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承诺，确保援助与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优先事项相一致，并使援助更加符合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制度和程序，又欢迎欧洲联盟决定重申集体承诺，在《2030 年议程》的时间框架内实现将国民总收入的 0.7% 用于官方发展援助的目标，在《2030 年议程》的时间框架内将国民总收入的 0.20% 用于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鼓励官方发展援助提供者考虑设定目标，将国民总收入的至少 0.20% 用于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对将至少 50% 的官方发展援助分配给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感到鼓舞，并促请发展伙伴继续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发展援助，帮助克服当前的危机；

18. 又欢迎自愿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 1 000 亿美元特别提款权的全球雄心，促请国际收支状况良好的会员国考虑及时向有需要的国家，特别

<sup>16</sup> 第 78/1 号决议，附件。

是最不发达国家自愿输送特别提款权，包括通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减贫与增长信托基金，欢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复原力和可持续性信托基金开始运作，作为自愿输送特别提款权的新机制，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脆弱国家提供负担得起的长期融资，同时适当考虑到各国的法律框架，又欢迎目前正在探索通过多边开发银行自愿输送特别提款权的可行办法；并呼吁通过多边开发银行等途径，向最需要的国家紧急自愿调拨特别提款权，同时尊重相关法律框架，维护特别提款权的储备资产性质；并探索未来特别提款权的分配方法，使最需要的国家受益；

19. **注意到**全球宏观经济前景仍然极不确定，许多发展中国家，包括许多最不发达国家的前景尤其暗淡，它们面临日益沉重的偿债负担和紧缩的财政制约，如果不加以解决，这种金融鸿沟将转化为持久的可持续发展鸿沟；呼吁改进国际债务机制，酌情支持债务审查、暂停偿债和债务重组，将支持和资格扩大到有需要的脆弱国家；

20. **促请**官方债权人通过赠款和优惠资金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长期可持续融资，并提供更多低息固定利息贷款，强调这是包括赠款在内的一系列融资办法的一部分；

21. **强调指出**迫切需要在执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sup>17</sup> 及其《巴黎协定》过程中，在减缓与适应气候变化和提供执行手段，特别是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资金方面，提升气候行动的雄心；敦促执行在埃及沙姆沙伊赫举行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重申承诺采取具体步骤，争取在第二十八届会议之前落实应对损失和损害的新筹资安排，包括基金；承诺继续努力加快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在这方面，期待在第二十八届会议上对《巴黎协定》进行首次全球评估；

22. **关切地注意到**目前为适应提供的气候资金仍不足以应对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日益恶化的气候变化影响，认识到适应资金充足和可预测的重要性，欣见缔约方<sup>18</sup> 敦促发达国家缔约方紧急并大幅增加为适应提供的气候融资、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以作为全球努力的一部分响应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需要，包括制定和执行国家适应计划和适应情况通报，又认识到许多最不发达国家因缺乏技术能力在直接获得国际公共资金方面面临挑战，支持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帮助筹备银行可担保项目和创造扶持性环境，并鼓励作出进一步努力，增加获得资金的机会；

23. **欣见**缔约方<sup>19</sup> 敦促发达国家缔约方紧急兑现并到2025年全额兑现1 000亿美元的目标，强调履行承诺必须透明，又欣见缔约方敦促《公约》资金机制的运营实体、多边开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进一步扩大气候行动投资，并呼吁继续提高全球所有来源的气候融资，包括赠款和其他高度优惠形式的融资的规模和实效；

<sup>17</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771卷，第30822号。

<sup>18</sup>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或)《巴黎协定》。

<sup>19</sup>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或)《巴黎协定》。

24. **注意到** 2021 年最不发达国家的电气化率继续上升，但仍然处于 56% 的低位，2021 年最不发达国家有 4.81 亿人缺电，占全球缺电人口总数的近三分之二，国际社会迫切需要关注解决最不发达国家在获得可持续能源方面面临的不平等问题，并鼓励将国际公共财政增加一倍并从所有来源调动资源，以满足发电和输电投资的迫切需要；

25. **着重指出** 需要加强现有多种灾害综合预警系统、符合《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最不发达国家减轻多种灾害危机和建设复原力的综合措施，包括灾害风险综合融资战略以此作为建设抵御和减轻各种冲击影响的复原力的重要工具，以及最佳利用现有举措的承诺，欢迎秘书长发出呼吁，在五年内确保地球上人人得到预警系统的保护，并请秘书长与最不发达国家一道在联合国所有相关发展系统实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就现有安排、经验教训和已查明的差距开展全面研究，并将研究报告提交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进一步审议；

26. **促请** 发展中国家遵循团结精神并根据本国能力，在补充而非取代南北合作的南南合作框架内，支持在共同商定的合作领域切实执行《多哈行动纲领》；

27. **着重指出** 必须促进有利于增长和发展的扶持型商业环境，杜绝腐败，建立透明和基于规则的监管框架，简化商业法规和流程，减少和精简行政手续，创建高效的国家中小微企业支持机制，改善供应链，便利市场准入，加强合作和能力建设以实施有效的竞争政策，并采取开放、透明、明确的商业和投资监管框架，根据国情和国际法律框架酌情保护财产权和土地权；

28. **欣见** 2022 年 6 月 12 日至 17 日在日内瓦举行世界贸易组织第十二次部长级会议并通过部长宣言，期待第十三次部长级会议取得具体和积极的成果；又欣见 2021 年 10 月 3 日至 7 日在巴巴多斯召开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五届会议并通过《布里奇顿协定》；<sup>20</sup>

29. **敦促** 最不发达国家及其发展伙伴利用现有的举措和方案，如世界贸易组织关于给予最不发达国家免税和免配额市场准入、给予最不发达国家优惠原产地规则以及贸易援助的相关部长级决定，重申承诺增加贸易援助支持，特别是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支持，根据发展合作实效原则增加分配给最不发达国家的贸易援助，欢迎发展中国家为此目的开展更多合作，并鼓励最不发达国家将贸易纳入国家发展计划的主流；

30. **认识到** 最不发达国家存在巨大的基础设施差距，包括在运输、能源、水、卫生设施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领域，并重申需要促进优质、可靠、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以具体行动和可预测资金加强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最大限度地发挥基础设施规划和发展的协同增效作用；

<sup>20</sup> TD/541/Add.2。

31. **重申**最不发达国家特别容易遭受气候变化、环境退化和其他灾害的不利且不成比例的影响，并认识到通过加强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建设和融资建设最不发达国家的复原力至关重要；

32. **回顾**《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重申易受灾害的发展中国家因高度脆弱性和面临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风险，需要得到特别关注，认识到制定和实施风险指引型计划、政策、方案和投资对于可持续发展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又认识到COVID-19 大流行对更广泛、不断加大的风险的脆弱性有所增加，严重关切地注意到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最近报告发出的严峻警告，注意到《仙台框架》为从 COVID-19 中实现可持续复苏提供了相关指导，并将系统地确定和解决灾害风险的根本驱动因素，还认识到《仙台框架》的卫生方面，并强调指出需要建立有复原力的卫生系统；

33. **欣见**2023年5月18日至19日召开关于《2015-2030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中期审查的大会高级别会议，以评估将减少灾害风险纳入各级政策、方案和投资的进展情况，确定良好做法、差距和挑战，加快到2030年实现《仙台框架》的目标及其七项全球目标，并申明承诺加大努力，全面及时执行《仙台框架》及其指导原则和四个优先行动；

34. **认识到**需要解决最不发达国家严重的粮食不安全和营养不良问题，促请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保持粮食和农业供应链的运作；促请国际金融机构找到紧急、负担得起和及时的解决办法，支持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重债穷国应对粮食安全危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2，为此采取酌情促进获得债务减免、优惠融资等措施；

35.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建议，包括关于粮食进口融资机制、信贷担保机制和特别粮食储备制度的建议，并在这方面再次请秘书长在自愿捐助的基础上并在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提供的秘书处支持下开展一项研究，与联合国所有相关实体协商，考虑并借鉴现有的粮食安全举措和方案，同时考虑到世界贸易组织成员的现有义务，以进一步评估为最不发达国家提出的建议，概述这些建议的模式、职权范围、治理和支持结构，并期待向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提交载有其建议的报告供会员国审议；

36. **认识到**需要作出特别努力，确保包括女童在内的所有年轻人平等获得终身学习机会，平等获得各级优质教育，包括幼儿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以及技术和职业培训，在这方面关切地注意到，在缩小特别是女童接受、坚持和完成中等教育性别差距方面缺乏进展，确认需要继续提供并酌情鼓励高等教育机构为来自最不发达国家的学生和受训人员分配名额和奖学金，特别是在科学、技术、企业管理和社会科学领域，加强对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机构的支持，并确认最不发达国家从可持续发展和利用人民，包括妇女和女童的所有技能和才能中获益最大；

37. **强调**需要按照《多哈行动纲领》的授权，早日完成可行性研究，探索建立一所在线大学或其他类似平台，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和最近毕业的国家的研

究生和大学一级的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在线教育的可能性，以便除其他外提供政策支持，促进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领域研究生和研究生课程的远程教学和开放学习，确保各级性别平衡，同时保证最贫困和弱势群体有特殊机会，在最不发达国家内外创建一个教育机构虚拟网络，协助课程设计和课程编制，扩大教育系统的规模并促进教育系统的可持续性，同时全面考虑到相关伙伴制定的各项现有举措，在这方面期待秘书长的报告除其他外概述对现有举措、可能的新模式、所需资源、认证和可持续筹资来源的规划，提交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审议；

38. **认识到**增加参与、支持增强妇女、青年和民间社会的权能以及加强集体行动有助于消除贫困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39. **又认识到**需要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建设能力和制定框架，以扩大新兴技术的开发、部署和可持续利用，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加强数字扫盲和技能，以此作为弥合数字和知识鸿沟努力的一部分并作为包容性参与数字经济的先决条件，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必要的财政和技术支持，以建立和加强国家和区域科研机构，提高其在科学、技术和创新方面的研发能力，促进现代技术的改造和应用并为本国使用；

40. **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作为最不发达国家加强科学、技术和创新能力的协调中心，以建设可持续生产能力并促进经济结构转型，又支持技术库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科学、技术和创新能力，以促进结构转型和生产能力发展，邀请会员国以及国际组织、基金会和私营部门向技术库自愿提供捐助和实物资源，以增强其能力和效力，决定加强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和学术界之间的协作，以推进科学、技术和创新研发，建设包容性数字经济，弥合数字鸿沟，包括为此促进按照相互商定的条件进行技术转让；又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题为“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的分项下列入题为“关于最不发达国家技术库工作的报告”的议题，并请秘书长提交一份报告供大会审议；

41. **重申**承诺执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所载决定，为最不发达国家制定和实施投资促进制度，重申决定<sup>21</sup>为项目准备和合同谈判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为解决与投资有关的争端提供咨询支持，提供关于投资设施的信息，改善扶持性环境，通过多边投资担保机构等提供风险保险和担保，在这方面再次请秘书长探讨以一站式服务形式为最不发达国家建立一个国际投资支持中心的可行性，以调动为最不发达国家和已毕业国家实施投资促进制度提供支持，并将研究报告和建议提交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审议；

42. **又重申**实现性别平等、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以及充分实现所有人的权对实现持续、包容和公平的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并重申需要使性别平等主流化，包括在制订和执行最不发达国家的所有金融、经济、环境和社会政策方面有针对性地采取行动和进行投资；

<sup>21</sup> 第 69/313 号决议，附件，第 46 段。

43. **祝贺**已经达到毕业标准的最不发达国家，赞赏地注意到 2011 年以来有 4 个最不发达国家毕业，1 个将于 2023 年 12 月毕业，5 个被指定到 2026 年毕业，10 个已至少一次达到毕业标准，邀请这些国家开始制定毕业和顺利过渡战略，请联合国系统所有相关组织在高级代表办公室牵头下，通过可持续毕业支助机制的全面运作并以协调一致方式为此提供必要支持，同时促请会员国以自愿捐助的方式支持这一举措；

44. **重申其信念**，即任何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国家都不应中断或逆转发展进程，欣见联合国毕业进程有助于确保任何毕业国家的特殊和差别待遇措施及豁免不会突然减少，邀请发展和贸易伙伴考虑向毕业国家提供先前因最不发达国家地位而提供的贸易优惠，或分阶段减少这种优惠，以避免突然减少，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集团在世界贸易组织提出各种提案，除其他外，涉及与贸易有关的挑战以及与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国家平稳过渡有关的挑战，寻求进一步审查这些问题，并促请发展伙伴继续酌情向已毕业国家提供与气候变化有关的特别资金和技术支持，以支持为实现《巴黎协定》各项目标而采取的行动，支持期限应与这些国家的脆弱性、可持续发展需求以及其他国情和新出现的挑战相一致；

45. **着重指出**鉴于将要毕业国家的数目越来越多，而且这些国家需要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持续支持，必须将对将毕业国家和已毕业国家的支持纳入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的相关工作方案；

46. **再次承诺**采取行动，加强国际、国家和地方数据系统的努力，收集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优质、及时、相关、分列和可靠的数据，并加紧努力以加强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数据和统计能力；

47. **确认**需要进一步协调和统筹秘书处内部开展的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活动，以确保在高级代表办公室牵头下有效开展《多哈行动纲领》的监测工作和后续行动，并为实现至迟在 2031 年再使 15 个最不发达国家达到毕业标准的目标提供充分协调的支持；

48. **又确认**多年来高级代表办公室的职责范围不断扩大、复杂性大大增加，除原始任务外，还负责开展研究和分析工作，监测政府间进程中的部门政策发展，跟进在国家一级采取的行动，进一步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协调中心网络，为领导各实体向处于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国家提供支持制定业务准则，并向即将毕业和已经毕业的国家提供支持；

49. **建议**联合国发展系统各组织制定内部准则，说明如何将针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既定优先事项转化为其预算拨款或能力发展项目，邀请世界银行集团、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其他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专项方案，又邀请国际组织考虑《多哈行动纲领》如何为这一努力提供信息，并请联合国发展系统在方案拟订和预算编制中进一步扩大使用最不发达国家类别；

50. **核准**秘书长的提议，即鉴于这三类国家的需求增加，大力加强高级代表办公室的能力和职能，提高其在处理与最脆弱国家相关的关键发展问题和进

程中的战略地位，向这些国家提供重要的服务惠益，同时提高其业绩执行率，并请秘书长在 2025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解决为该办公室分配充足资源的问题；

51. 邀请各政府、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主要群体和其他捐助者及时向信托基金捐款，支持高级代表办公室开展的活动，支持《多哈行动纲领》的执行、后续行动和监测工作，支持最不发达国家代表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以及其他相关论坛，并在这方面感谢已向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助的国家；

52. 表示深切感谢卡塔尔国政府和人民承办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第二期会议，并为会议及其筹备进程提供一切必要支持；

53. 请秘书长在包括秘书处全球传播部在内的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和机构的协助下，与高级代表办公室协作采取必要措施，加强新闻工作和其他适当举措，提高公众对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成果的认识，包括强调行动纲领、目标、主要交付产出和意义；

54.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提交报告，说明本决议和《多哈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并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各特殊处境国家组”的项目下，列入题为“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的分项。

2023 年 12 月 22 日  
第 50 次全体会议(续会)